

有人说，写字楼里的白领们，温文尔雅是从走进写字楼大堂的那一刻开始的。在地铁公交车上，每个人都保持着相当的攻击性。其实不然，在电梯间里的凶猛，才是“动物凶猛”。

李PP 著

Over Interpreted 过度诠释

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李PP 著



Over Interpreted 过度诠释

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过度诠释 / 李剑著. —北京: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,
2008.6

ISBN 978-7-5057-2421-1

I. 过... II. ①李... III. 随笔—作品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I267.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8) 第 084040 号

书名 过度诠释

作者 李 PP

漫画 擦擦

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

经销 新华书店

印刷 北京市通州富达印刷厂

规格 640 × 960 毫米 16 开

10.75 印张 132 千字 彩插 1 印张

版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版

印次 2008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书号 ISBN 978-7-5057-2421-1/I · 675

定价 22.00 元

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 17 号楼

邮编 100028

电话 (010) 64668676



李PP小传（自序）

学名李剑。李 PP 不是笔名，是小名。本来就是“屁屁”。听说是婴儿时代被大人亲热地举在脸上时，很不谦虚地放了一个，就得了这么个小名。后来为了稍微雅一点儿，家长给改成英文字母了。

1975 年秋天在北京出生，然后在北京长大。小学初中高中都混迹于重点学校，所以长大后老是嫌自己身上的三好学生味儿太重。

十九岁到加拿大，连上学带上班一共待了八年，这八年所学所做，都不是自己喜欢的，但确实积累了一个“标准件”的所谓素质，适合配备给各种有远景、有宗旨、有规划、有章程、有管理、有钱的公司。

二十七岁转悠回了北京。还是干着自己不爱干的事儿，为自己也为别人，继续当三好学生。为了找到自由，找到有饭吃的同时还能接着背三好生包袱的那种境界，也业余尝试过对于海归来说最讽刺的工种——当翻译和教英语。干得还真不错，可惜发现既挣不够饭吃，也不自由。

早就想写东西，小说写到八万字，离印成书的字数要求还差四万，就无论如何也续不上。为了生计也为了巩固三好生的价值观，一直没有



勇气脱离正规军。写东西就只能沦为爱好。

二十八岁被洪晃女士领进了媒体圈，发现做杂志好玩。后来开始写博客，再后来开始给《乐》杂志写专栏，第一次有人逼着我按时交稿而且还给点钱。有人拿钱换文章，终于可以厚着脸皮说自己“写作”了。这就是我这代人、我这种人的悲哀，干点什么事儿，老怕别人不承认，人家给一点儿，哪怕一千字才三百块钱，也算是承认了。承认就好。看，还是三好学生的思路，德智体全面发展不够，关键得有人承认，有人把证书给我，才算数。“70后”这一代，赶上我国奖状文化的最后一拨，贻害匪浅。

后来一直很喜欢做杂志，混在所谓“管理层”。基本上，我属于扛着白领的大旗，在规定范围内尽量发挥自己创造力的人。这听上去很拧巴，但其实身边好多同龄人都跟我一样。

现在当《心理月刊》的出版人，忙得不亦乐乎。

特别感谢朱正琳老师，他是《万象》最早的那拨才子之一、也曾是CCTV《读书》栏目的主编，极其渊博，竟然接受了为我写序的请求。大家看他的序，会发现，那才真是大幽默。

多带一只眼睛看时尚 (序/朱正琳)

PP 笔下的生活离我有点远。估算那个距离，大概相当于从我的居住地（北京城五环外）到市中心区（西单或王府井）那么远。这个距离的意义，当然不在于公里数，也许用房地产的差价倒更能说明问题一些。我还应该再补充一个数据：PP 今年才三十出头，而我已经六十开外。几个数据叠加在一起，这距离就意味着：PP 在职场上奔走打拼之际，我正在公园里散步健身；PP 在酒吧或各种“趴体 (Party)”出入之际，我已在黑甜乡里游荡；PP 在自嘲“基本上的路数，是先谋生计，再贪得无厌”，我则在“反思”我们那个“物质极度匮乏”年代的“血色浪漫”。

简单说，PP 写下的生活，是一种我不太熟识的都市生活。作为一个“城里人”，我确实一直享有城市户口本，年轻时还享有购粮证和粮票、油票（不是汽油是菜油）、布票、棉花票、烟票、酒票、肥皂票、火柴票等各种票证，但那与“都市生活”其实是风马牛不相及的。待



到近十余年都市生活方兴未艾时，我已然是个老家伙，紧赶慢赶也“融入”（是这个词吗？）不了喽，呵呵！所以，如果不是由于某种机缘，我是连 PP 的这些杂文都不太可能读到的。

写都市生活，时尚自然是一大主题。时尚云者，如潮之来去，在都市生活中总有一种席卷之势，很少有人能完全不为所动。《诗经》上说：“我心匪席，不可卷也”，我想那是由于作者没有见识过现代都市生活的缘故。不过，卷入时尚也还有个卷深卷浅的分别。像我这种总是被卷到边缘的人，潮起潮落都只能慢半拍地跟着潮尾，也打湿了衣服打湿了鞋，但却始终未得一睹潮头之风光。PP 就不同了。他是一位“海归”的“白领”，又供职于一家时尚类媒体公司，怎么说也算得翻滚扑腾于潮头之辈。难得他一边翻滚扑腾，一边还观察记录，笔下带出来的信息鲜活生动，对于我就有点现场直播的意思了，很开眼界的。

信手举几例说说。其一，低调现已成为一种时尚的姿态，“你真低调”差不多就成了一句骂人话了。乍看上去这低调的姿态好像是秉承了“中国式谦虚”的传统，但其实却是高调推销的一种变异，而变异意味着进化。老实说，对于传统的低调我很熟悉，十一岁那年我被评为市级优秀少先队员接受记者采访时，就知道说“这一切都应归功于党和人民”（我真低调！）。后来高调推销自己的风气兴起来了，我打心眼里认为是一种进步，但至今也还没能完全适应。眼见得又出现了这种用低调姿态达到高调效果的更高境界，我当然只有望洋兴叹的份了。不过，据说技艺不纯熟者容易“拧巴”成“高低调综合症”，不学也罢。其二，“头脑风暴”是从美国一些公司传过来的时尚。在拟订一种方案之前，先让员工胡说一气，有点集思广益的意思。这事我原先也略知一二。但没想到的是，在有“慎言”传统的中国，“风暴后的头脑，绝对是重灾区”。当然，在美国的效果如何也可存疑。这倒让我想起，其

实“头脑风暴”传入后还增添了另一层中国特色，那就是从外单位邀请一些“头脑”（在我们这里不是任何人都有资格做“头脑”的哦！）来“风暴”，本人就曾偶尔做过这种“头脑”。“风暴”完了我拿着红包扬长而去，时至今日方知竟让人家的头脑遭了灾。惭愧！其三，每年中秋节上演的“月饼环游记”（我有感而发胡编了一个名称），当然是最具中国特色的时尚。这事本来也可想而知，但我对其有预谋、有计划、有组织的规模却缺乏真切认识。尤其是环游的一个终点竟是其真正的起点——“月饼厂回收，明年再卖”，这确乎超出了我的想象。当然，我的想象力本来就很贫乏。

这种种事情在PP笔下变得非常有趣，竟至于让我忘记了自己和他之间的那段距离。读到兴味盎然之际，忽然悟到：这个“一边翻滚扑腾，一边观察记录”的PP，其实还一边在审视，仿佛他总多带了一只眼睛。所以，在他那随口就来的幽默和调侃中，总好像藏有一种冷峻——一种让人想起“螳螂捕蝉，黄雀在后”这一格局的冷峻。我猜想，正是这种审视缩短了他和我之间的距离，因为我觉得我懂这种审视。这个人世，你不加审视则罢，一旦加以审视，流行一时的价值自然就成了很表面的东西。想起有一回我的一位同龄人批评现在的“哈韩族”服饰“太傻”时，我曾为他们辩护说：“不比我们当年更傻。”我意指的是我们当年穿黄军装、戴黄军帽并且还系根武装带的“时尚”。当然，那也许只能被称为“类时尚”。我们当中还有一些人至今仍认为那是激情岁月的象征，所以“时尚”二字在他们看来简直就是一种侮辱。但不管怎么说吧，如今审视起来，那“激情”不也是一种很表面的东西？我们这是回过头去审视，而PP则是当下就在审视，这让我有点佩服。很想跟他套近乎，借苏格拉底的话把自己引为他的知音：“未经审视的生活确实不值得一过”。但终因拿不准他会回我一句“您好高调”



还是“您真低调”而作罢了。

表面的东西一经审视，就总会显露出可笑的一面。这或许就是幽默的一个来源。PP 妙语连珠一般的幽默常让我忍俊不禁，那确实证明我懂得了他的审视。但他的表达方式却又让我时时意识到他和我之间的距离。举例说，他有一篇文章写到，他去看京戏《谢瑶环》，发现田汉的剧本被改写了，原先死于刑场的谢瑶环如今在临刑前获救。到后台追问原因，回答是“领导让改的”，因为考虑“现在的大调子是和谐社会”。读到这里，我只觉惊诧莫名、义愤填膺。正愤懑着呢，却见 PP 轻轻淡淡地来了一句：“当前的安定团结，把唐朝的社会都给和谐了。真好。”我于是开怀大笑，而且一直笑着看他继续写“领导不让窦娥冤”，把窦娥也从刑场上解救下来。他的笔调是那样松弛。我感觉那松弛也很时尚，而且觉得这种时尚要比我们当年那种紧巴巴的时尚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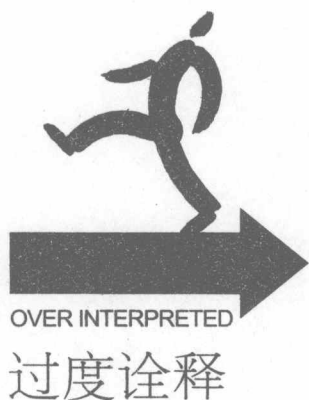
最让我想把自己引为 PP 的知己的，是 PP 对时尚类媒体的审视。在我看来，媒体那种紧跟在潮流的屁股后面却又一心想引领潮流的尴尬，让他表达得很是到位。在一篇文章中他用 IN 和 OUT 这两个反复在时尚类媒体出现的英文词，概括了时尚编辑们的时尚观。“IN”代表流行起来了，“OUT”则代表已经过时了。“IN”的，一定要跟从；“OUT”的，就别再提了。如此这般地 IN, OUT; IN, OUT; IN, OUT……，让 PP 因此联想到下三路。我觉得他的这一联想再正当不过，不能归为“中国人的想象力唯在这一层容易发生飞跃”（鲁迅先生语）一类。我为老不尊，竟然因他的联想而也产生了一些不雅的联想。其间还想到在德国汉堡街头书摊上曾见到的一个贺卡。贺卡的画面写意地画了一对男女在做爱，旁边的德文题词是：ein mal, aus mal, das ist Leben. 其中 ein 相当于 in, aus 相当于 out, mal 是一个副词，意思为一次或一下。整个句子则可译为：进一下，出一下，这就是生

活。也可译为：进进出出（或一进一出），这就是生活。这样一种直白的画面和文字，却显然构成了一种幽默，是不是因为它包含了一种“张力”（是这个词吗？）？而且，为什么一触及性，就容易出现这种构成幽默的张力呢？有学问的人会说：“这个问题很复杂。”我们暂且别去碰它。我在这里想说的只是，做贺卡的那个哥儿们很可能与PP想到一块儿去了！当然，他（或她？）的思路也许是反向的，是从下三路联想到了上三路。不过这并不重要。

重要的是，下三路的直白常常会使上三路的花拳绣腿露怯。进门／出门，上车／下车，上班／下班，上岗／下岗，进场／退场，入围／出局……IN/OUT，这就是生活，干吗煞有介事地弄出那么多的“过度诠释”？PP说得好：“真是‘好严肃、好严肃’的垃圾啊！”

2008年4月于北京

目录



01 过度诠释

趴体的过度诠释/3

很低调/8

会议的过度诠释/12

每逢佳节/17

IN and OUT/21

模范短信息/25

文字不剔牙/28

在路上/31

封面女郎：行为艺术和规定动作/34

02 歪评有理

你丫闭嘴！/39

领导不让窦娥冤/43

戴套儿/46

爱狗宣言/49

节约标点符号/52

活人不能让尿憋死/55

目录

舒服地耍酷/59

假如地球是个违章建筑/62

03 文化小火锅

读书的“性沟”/67

兼职老师的开场白/70

——学好英语需要的四个习惯

从易中天想黎东方/77

两个展览/81

秀该怎么做/84

原谅《无穷动》是个老实学生/87

电影边缘人/90

水煮《雷雨》爱吃不吃/93

换成“中意人民友谊万岁”不就得了/96

04 我爱北京天安门

798的白色恐怖/101

清明节叫春/103

爱面/105

意淫西湖/107

一顿饭不能吃两遍/109

中国字，出去！/111



三联四联/114

泰国印象一二三/117

壮阳/122

05 CBD里的小国寡民

电梯的过度诠释/127

攻略人生/132

舒服不如躺着/136

三十岁单车/139

小姨子的瑜伽馆/143

抻什么别抻男朋友/147

百姓TAXI/149

减肥/151

说说细节/157

——给外甥pp的信（代书评/刘索拉）

01 过度诠释

OVER INTERPRETED

在卧体上，如果你听到放浪刺耳的干笑，就如同在战场上听到“点射”的机关枪，碰上行家了。





过度诠释

OVER INTERPRETED



趴体的过度诠释

秋季，是各个品牌忙着发布新品的季节。所有的发布会、新店开业、走秀完了以后，势必要有个“趴体 (Party)”。这轮趴体季节过去以后，马上又临近元旦了，新年趴体此起彼伏。然后又是春节，各大机构的年会趴体又陆续上演。前辈陈冠中先生说过类似这样的话：**北京像沙漠，时尚趴体就是沙漠里的绿洲。对北京糟糕的交通，糟糕的服务，在你走进时尚趴体的时刻，就都可以忘却了。**

有幸，出于工作的需要，我经常得混迹在各种“绿洲”里，时不常还得筹备出几个“绿洲”来，供嫌弃北京实实在在生活的人们逃亡。时候长了，对趴体，也有了一些过度的诠释。

服装

在北京参加各种时尚趴体的，来回来去就那么几百人。有的人，你想不到碰见都难。一个身材肥沃的女人，黑衣白肉，黑衣上缀着大面积的



水晶贴片，好像鱼鳞，生动而立体地刻画着每寸肉的蠕动和颤抖。四目相接，只感觉眼神很熟，颌首示意。一旦辨明脸庞，确认身份，就难免要拥抱在一起，脸颊相蹭，嘴巴夸张地发出亲嘴的声音：“姆—啊”，“姆—啊”，以示没有忘记对方是谁，也向别人表示，“我们俩很熟”……寒暄几句，就在彼此视野里消失。我很怕别人衣服上的水晶片儿或者金属片儿，那一坨耀眼，让这个本来印象不深的身影，强迫地留在脑海里，挥之不去。那感觉就像刚刚拥抱过一堆碎玻璃渣子，老想低头检查自己的浑身上下，看被扎破了没有。

口音

在北京的时尚趴体上，嗲嗲的闽南口音和广味儿鸟语，都不如前两年吃香了。时下最流行的，是那种特“俚”的北京话。这种“片儿汤音”与“台湾腔”的一大区别，就是难以模仿。首先南方人肯定学不会；再有就算精熟普通话、善于模仿台湾腔的东北人、中原人、西北人，也学不会；就连近在咫尺的天津、秦皇岛、石家庄人，如果没有在北京熏陶十年以上，也难以乱真。台湾腔需要嘴上肌肉紧张，很容易；北京腔则恰恰需要放松，这就难了。各省人民只要一“俚”下来，就难免原形毕露，带出家乡口音，分寸不容易拿捏。所以，“京片子”不仅象征着“酷”，也象征着根红苗正，象征着贵族血统。不过，我还是不能理解下面的情景：高贵女士，背靠吧台，大大咧咧地操“扯娘们儿腔”的北京话跟老外侃大山，冷不丁回头，对中国侍者说段儿京味儿英文，要杯酒。侍者一犯愣，还是准确地执行了她的命令。然后她端着酒杯又回过头去，继续用北京话扯淡。